

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目 录

第 1 章 前言	1
第 2 章 项目概况	2
第 3 章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情况	5
第 4 章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11
第 5 章 公众参与情况	20
第 6 章 报批前公开情况	21
第 7 章 诚信承诺	22

第 1 章 前言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简称《办法》）“第十九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组织编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公众参与说明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一）公众参与的过程、范围和内容；（二）公众意见收集整理和归纳分析情况；（三）公众意见采纳情况，或者未采纳情况、理由及向公众反馈的情况等。公众参与说明的内容和格式，由生态环境部制定。”对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项目进行公众参与说明。

根据《办法》规定，公众参与说明需要公开，因此，建设单位在编制公众参与说明时，应不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

第 2 章 项目概况

2.1 项目建设地点及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

环评行业类别：水库；水力发电；防洪除涝工程；

建设性质：改建；

总投资额：9367.78 万元；

建设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伍市镇青冲村。

2.2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	名称	拟建项目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闸坝工程	1、坝基进行灌浆帷幕、高喷防渗 2、原固定溢流坝整体拆除，老阀道同步拆除，原位改建水闸 3、原有船闸拆除改建为冲沙闸，原冲沙闸废弃拆除 4、原船闸右侧按 7 级航道标准改建预留船闸 5、新建闸顶工作桥
	发电及灌溉工程	1、左右两岸发电机设备数量和功率进行调整，调整后发电机共两台（1台2500kw机组和1台500kw机组），总装机规模由3300kw减少到3000kw； 2、5台发电、灌溉两用机组，调整为4台灌溉机组，灌溉能力增加；
	护坡工程	闸址右岸上游护坡 100m，下游护坡 200m
	其他工程	水闸观测系统等监测设施
临时工程	施工营地	位于闸址右岸靠近右岸电站处，占地面积 3500m ² ，内部包括砂石料堆放场、钢材加工厂、施工人员临时休息区域、车辆冲洗区、设备清洗区、沉淀池、截流沟等
	导流工程（临时围堰）	临时围堰按照施工时序分为两期，第一期位于河道右岸，长度共计 330m，其中新建上游围堰 30m，利用现有闸址做围堰 100m，新建纵向围堰 65m，新建下游围堰 130m； 第二期位于河道左岸，长度共计 300m，新建上游围堰 120m，新建纵向围堰 80m，新建下游围堰 100m。
	弃渣场	位于新屋里居民区东侧 560m 处的山坳内，占地面积 1.2 万 m ²
	临时道路	本项目施工活动的交通运输大多利用现有道路，弃渣场内部北侧新建一条内部道路，长度 500m，宽 4m
公用工程	给水	就近地表水取水
	排水	1、施工场地导流及围堰施工后因降雨汇集的废水经围堰末端的临时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及护坡养护，不外排； 2、施工营地内清洗废水进入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多余部分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还田，不外排； 3、工程弃渣场汇集的废水经弃渣场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
	供电	乡镇电网

环保工程	大气污染防治	施工营地	施工营地各区域均设置简易工棚，工棚设顶，四周设围挡，均需达到半封闭区域效果，以减少扬尘产生
			各施工机械均采用满足尾气达标的设备
			材料堆场表面采用防尘布覆盖
			营地内各产尘区域等均需洒水抑尘
		施工场所	设置 20m ² 车辆冲洗区及 10m ² 机械设备清洗区
		施工场所	施工区域合理设置围挡，靠近环境空气敏感目标处的施工段需设置围挡
		施工场所	施工现场需进行洒水抑尘
		施工场所	运输过程采用封闭式车辆
		弃渣场	先拦后弃，渣场及进场道路定期洒水抑尘
	水污染防治	施工营地	施工营地内清洗废水进入沉淀池沉淀后循环使用，多余部分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 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现有化粪池处理后还田，不外排；
			营地雨污分流，施工营地周围设置雨水渠，雨水收集至雨水收集池中部分供给施工用水，其余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
		施工场所	基坑废水经下游围堰末端导流至临时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洒水抑尘及护坡养护，不外排
		弃渣场	弃渣场设上游截洪沟及下游排水沟，渣场内部汇水自流进入临时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洒水抑尘，不外排
	噪声防治	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夜间施工需向环保部门报备，同时向周边居民公示，并取得夜间施工许可证	
		距离居民区较近的施工点设置隔声围挡，加强施工期噪声监测	
		合理安排施工营地内的设备布局，管制车辆运输	
	固体废物防治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清运	
		施工期拆除原有工程产生的建筑垃圾分类收集后将可利用的木材、石材、砼结构等外售，不可利用的土石混杂弃方运送至弃渣场	
		施工期右岸电站拆除的老旧设备外售废品回收公司回用	
		施工期土石方开挖回填后产生的部分可利用土石方交平江县砂石资源管控平台进行调控，不可利用的土石混杂弃方运送至弃渣场	
		施工期导流工程结束后拆除围堰的弃方送至弃渣场	
	生态保护措施	临时工程各沉淀池内的泥沙清掏后送至弃渣场	
		施工期临时占地（施工营地、临时道路等区域）土地覆绿复垦	
		施工期废水不外排，不影响水生生态环境	

2.3 项目建设工期及劳动定员

本工程施工总工期 24 个月，从第一年 7 月至第三年 6 月。

施工筹建期不包括在本进度计划内，工作内容包括主体工程施工招标、四通一平、征地拆迁等筹建工作，要求在第一年 8 月底之前完成。

第一年 10 月为施工准备期，主要进行整修前期施工道路、临时工棚搭设和

供电与供水系统修建工作。

第一年 11 月至第二年 5 月为左岸主体工程施工期。第一期(第一年 11 月至第二年 4 月)重建左岸 4.5 孔泄水闸、上下游护岸和防汛公路等；第二期(第二年 11 月至第三年 4 月)改造加固左岸 2.5 孔泄水闸和引水渠、上下游护岸。

第三年 6 月，工程扫尾，主要进行施工临建设施拆除、临时占地复耕和工程竣工验收等工作。

本工程施工劳动力人数为 100 人，招募周边居民作为临时工人，不包食宿。

2.4 项目投资规模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9367.78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120 万元，占比 1.28%。

2.5 公众参与主体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2.6 公众参与内容

按照《办法》对项目进行公示，获取公众提出的意见，以下章节为公示具体情况。

第 3 章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及生态环境部有关公众参与要求，现对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进行第一次公告，随着项目实施进程及环评工作的开展，相关信息将完善或调整。第一次公示具体如下：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项目

建设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平江县浯口镇青冲村

建设内容及规模为：(1)拆除原固定坝，新建闸坝，大坝坝基进行帷幕灌浆处理，坝左岸靠船闸设冲砂闸，上建交通桥。(2)船闸拆除重建。(3)坝右岸上游护岸 100 米，下游护岸 200 米。(4)设置大坝安全监测系统和水雨情测报系统。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平江县水利建设事务中心

单位地址：平江县城关镇三犊源路 131 号

联系人：胡主任

电话：13575023088

三、评价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湖南先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长沙市雨花区雨花亭街道圭塘路 264 号

联系人：李工

电 话：13207471131

邮 箱：819509763@qq.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工作程序

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大体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准备阶段，进行初步实地调查；第二阶段为正式工作阶段，进一步做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并进行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第三阶段为报告书编制阶段，其主要工作为汇总、分析第二阶段工作所得的各种资料、数据，给出结论和建议，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

的编制。报告编制完成后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

2、主要工作内容

报告书主要编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总则、工程概况与工程分析、自然及社会环境概况、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与分析、环境保护措施、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等。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 1、对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问题的建议，以及对所在地的环境质量现状的满意度；
- 2、对项目建设后产生的环境影响的意见；
- 3、对项目环保措施的要求和意见；
- 4、对项目建设的总体态度和意见等；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在本公示发布后 7 个工作日内，公众可以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或评价单位联系，反馈对本项目的建议和要求。

附件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一、本页为公众意见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二、本页为公众信息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身份证号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经常居住地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村(居委会)xx村民组(小区)
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单位名称	
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有效联系方式 (电话号码或邮箱)	
地 址	xx省xx市xx县(区、市)xx乡(镇、街道)xx路xx号
注：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3.2 公示方式

公示方式：网络公示；

公示载体：平江县人民政府；

公示时间：2024 年 6 月 12 日起；

公示链接: https://www.pingjiang.gov.cn/35048/35049/34997/35751/35758/content_2195516.html

公示截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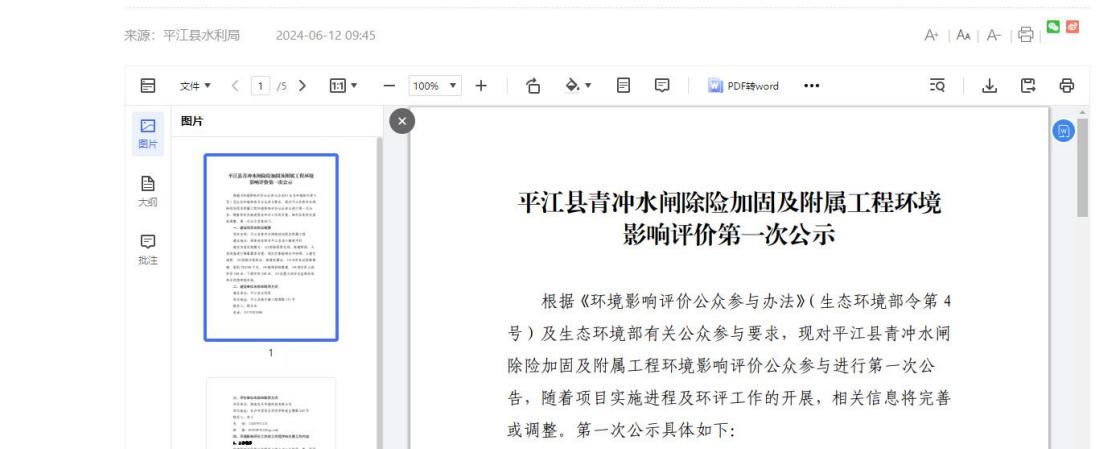


https://www.pingjiang.gov.cn/35048/35049/34997/35751/35758/content_2195516.html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府信息公开 > 县直部门 > 县水利局 > 其他信息

索引号: 61/2024-2195516 发布机构: 县水利局 生成日期: 2024-06-12 09:45:53.0
公开日期: 2024-06-12 公开方式: 政府网站 公开范围: 全部公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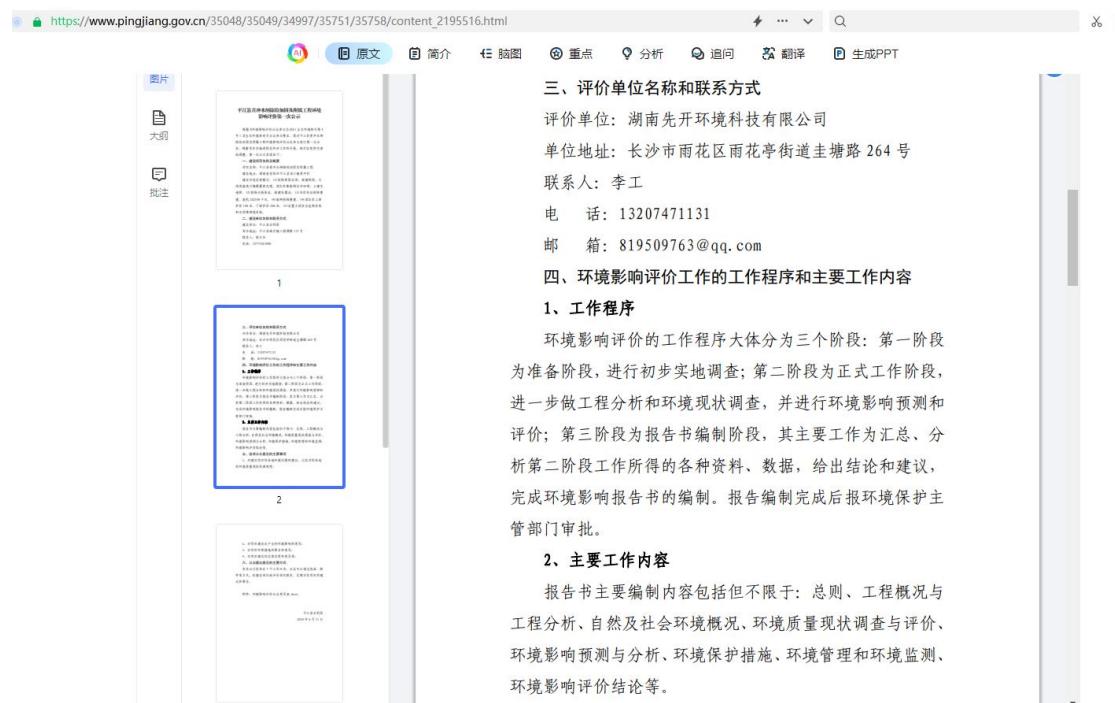
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来源: 平江县水利局 2024-06-12 09:45 A+ | Aa | A- | 倒序 | PDF转Word | ...

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及生态环境部有关公众参与要求,现对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进行第一次公告,随着项目实施进程及环评工作的开展,相关信息将完善或调整。第一次公示具体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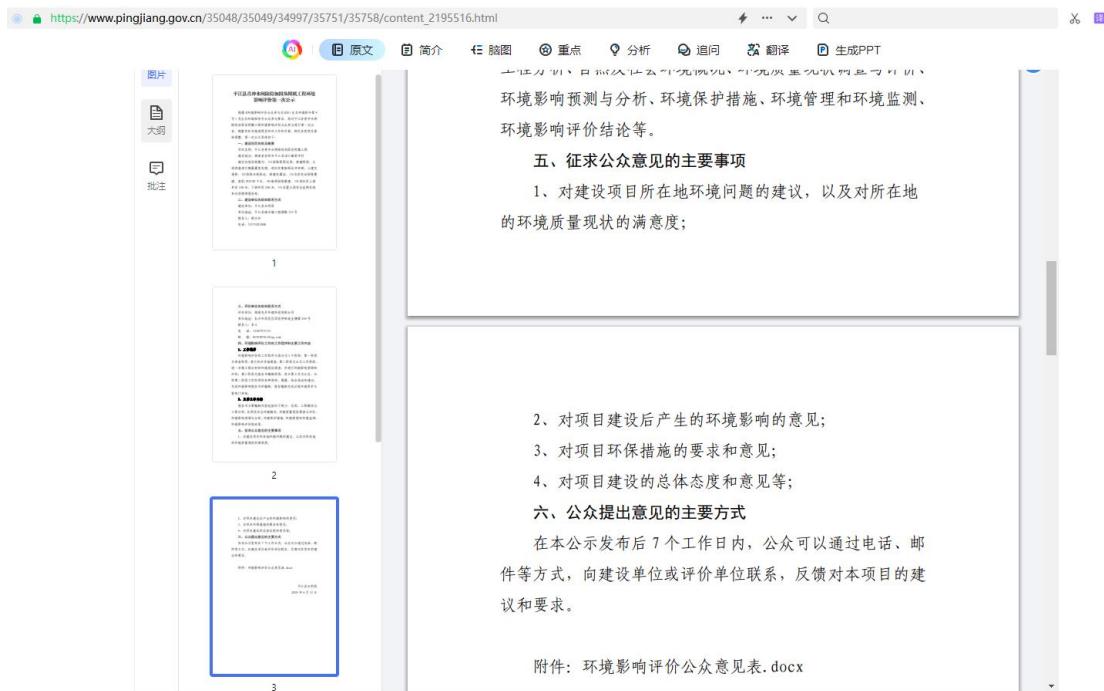


三、评价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 湖南先开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 长沙市雨花区雨花亭街道圭塘路264号
联系人: 李工
电 话: 13207471131
邮 箱: 819509763@qq.com

四、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程序和主要工作内容

1、工作程序
环境影响评价的工作程序大体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准备阶段,进行初步实地调查;第二阶段为正式工作阶段,进一步做工程分析和环境现状调查,并进行环境影响预测和评价;第三阶段为报告书编制阶段,其主要工作为汇总、分析第二阶段工作所得的各种资料、数据,给出结论和建议,完成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报告编制完成后报环境保护主管部门审批。

2、主要工作内容
报告书主要编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总则、工程概况与工程分析、自然及社会环境概况、环境质量现状调查与评价、环境影响预测与分析、环境保护措施、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等。



3.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4 符合性分析

根据《办法》“第九条 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可知，本次公开符合《办法》要求。

第 4 章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征求意见稿公示

项目名称：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平江县水利建设事务中心；

报告链接：<https://pan.baidu.com/s/1-f0nDkqfKFyMQWkWJtr2Cg>；

查询地址：平江县水利局；

征求周边 2km 范围公众意见；

联系方式：李经理，13207471131，819509763@qq.com；

公示时间：2024.11.6-11.20

4.2 公示方式

4.2.1 网络

网络公示载体：生态环境公示网；

网络公示周期：2024年11月6日至2024年11月20日。

网络公示链接：<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425166>

网络公示截图：



4.2.2 报纸

报纸公示载体：国际商报

第一次报纸公示日期：2024年11月18日

第二次报纸公示日期：2024年11月19日

11月18日报纸公示截图：

11月19日报纸公示截图：

104035685, 现声明 声明 不慎遗失身份证件, 612130012, 现声明	天津亿嘉拍卖有限公司申请减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02MACH67HW6Y, 拟将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人民币减少至 200 万元人民币, 敬请债权人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45 日内向本公司提出债权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请求, 特此公告。	2024年11月19日 减资公告	咨询热线: 0859-3244096 18386472918 报名时间: 即日起 展示时间: 2024年11月26日 —11月27日 展示地点: 联系我公司获取详细地址及定位 看样联系人: 李女士 18386472918 黔西南州天鼎拍卖有限公司 2024年11月19日	公司和法人名义签订的所有合同所有法律文书, 法人均不予以认可。北京云尚京彩科技有限公司自成立之日起无任何对外授权, 公司无员工; 除公司法人外无任何公章授权使用人; 公司除和东平台有电商业务外, 无其他任何业务。即日起同京东平台合终止, 做退店处理。特此声明 声明人: 尹兴
3日不慎遗失身份证件 60828****, 现声明 声明 不慎遗失身份证件 9970618****于2024年不承担被人冒用引声明。 声明 0日不慎遗失身份证件 507036710, 现声明	绍兴市柯桥区明快家庭关爱服务中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52330603MJ951623X3, 经理事会表决通过, 决定注销, 并于同日成立清算组, 望债权债务人自公告日起三十日内, 向清算组申报债权。清算组电话: 13857587677 绍兴市柯桥区明快家庭关爱服务中心 2024年11月19日	2024年11月19日 债务债权公告	2024年11月19日 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项目名称: 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建设单位: 平江县水利建设服务中心; 报告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f0nDkqfKFyMQWkWJtr2Cg ; 查询地址: 平江县水利局; 征求周边 2km 范围公众意见; 联系方式: 李经理, 13207471131, 819509763@qq.com; 公示时间: 2024.11.6—11.20	2024年11月15日 通知 陈北珍, 身份证号码 44098219810103****, 电话 18926726815, 因你租赁的中山三乡镇新圩村永泰昌街 2 号嘉苑 3 卡长期联系不上, 现登报解合同, 出现一切经济法律问题, 主不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后果自负! 声明人: 方建辉 13825615444 2024年11月19日

广告合作热线:010-58360076 本报法律顾问:北京市百

4.2.3 张贴

张贴公示周期：2024年11月6日至2024年11月20日；

张贴公示地点：青冲水闸及周边村庄；

张贴公示照片：



4.2.4 其他

无。

4.3 查阅情况

纸质版报告查阅地点在平江县水利局。

电子版报告查阅途径为下载公示内容中的链接。

4.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5 符合性分析

根据《办法》“第十条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建设单位征

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及“第十一条 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 信息。”可知，本次公开符合《办法》要求。

第 5 章 公众参与情况

5.1 公众参与情况

根据《办法》“第十四条 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理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一）公众质理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预测结论、环境保护措施或者环境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公众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座谈会或者听证会应当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参加。

（二）公众质理性意见主要集中在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专业技术方法、导则、理论等方面的，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召开专家论证会。专家论证会应当邀请相关领域专家参加，并邀请在环境方面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的公众代表列席。”本项目两次公示征集到的公众意见数量为 0，无需进行深度公参。

5.2 意见采纳情况

无。

第 6 章 报批前公开情况

根据《办法》“第二十条 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报批前公示载体为生态环境公示网。公示内容如下：

《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及《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环评报告下载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tmfm3BRhgqu5bWLMhL--Lw>

提取码：1234

公参说明下载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PriItKGv_3dj_Ls58oummw

提取码：1234



第 7 章 诚信承诺

承诺书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平江县青冲水闸除险加固及附属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我单位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平江县水利建设事务中心（单位公章）

承诺时间：2024年11月20日

